



撫州文化大事記

抚州地区文化艺术志编辑部编

抚州文化大事记

1949—1989



抚州地区文化艺术志编辑办公室

1989.12

目 录

前 言

一、文化管理·····	(1)
二、群众文化·····	(22)
三、戏剧歌舞·····	(55)
四、文物博物·····	(91)
五、图书·····	(104)
六、电影·····	(113)
七、艺术教育·····	(124)
八、文化场所·····	(129)
后 记·····	(132)

前 言

大事记，史之类也。抚州文化大事记，不言而喻，是记载抚州地区文化艺术大事的。

编写这本大事记的目的是谋求“经世致用”，既为当前发展文化艺术事业提供有益经验，又为尔后治史提供依据，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抚州自古以来，文化昌盛，人才辈出，素有“文化之邦”、“才子之乡”的美誉。“唐宋八大家”中的王安石、曾巩就出生在抚州；开宋词之先河的晏殊，号称“东方莎士比亚”的大戏剧家汤显祖也都是抚州人。人才之众，不胜枚举。他们的作品，流传中外，成为中国和世界人民的共同财富。其可书可志者，前人和今人已经详尽作了记载。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的时期，苛政横行，民生凋敝，抚州的文化艺术事业，倍受摧残和蹂躏，人才自生自灭，甚至遭受到严重的迫害与凌辱，谋生尚属艰辛，哪里谈得上施展他们的抱负。因此，这一阶段的文化大事，实在是没有多少可以记载的。

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同样，没有共产党就没有社会主义文化艺术的繁荣昌盛。建国四十年来，党和政府一贯重视文化艺术工作，其间尽管遭到了“文化大革命”十年的破坏和摧残，但文化艺术工作仍然得到了飞跃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我们抚州地区从1949年——1989年的文化艺术事业的成就概括地说，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

第一，全区文化艺术机构有了较大的发展；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提高；经费逐年有所增长；活动基本健康正常。

第二，在发展新的文化艺术品种的同时，抓了古老文化艺术的挖掘、整理、改造工作，象宜黄戏、盱河戏和傩舞等艺术，在推陈出新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就。

第三，一批新的文化艺术部类，如电影、电视、艺术教育等，也都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地建立起来并逐步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第四，出了人才，出了作品。在文学、戏剧、美术、音乐、舞蹈、摄影、文物、博物、图书、艺术教育诸方面，出了一批思想进步、精通业务的行家里手，创作了一批质量较高的精神产品，为繁荣全区文化艺术事业，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要，促进两个文明建设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第五，文化设施建设有了长足的进展。一大批文化馆、图书馆、纪念馆、博物馆、影剧院以及其他文化设施，在全区各地相继建成，投入使用，基本满足了文化活动需要。

本大事记是根据江西省文化厅关于编写江西省文化艺术志通知精神，结合我区实际而编写的。本大事记上起1949年1月，下迄1989年12月，是向建国四十周年的献礼。编写本大事记的指导思想是：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针，坚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贯彻执行“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以突出记载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事件为重点，在具体编写方法上，采用分类编年法，详记地直文化艺术大事，兼顾县（市）文化艺术大事，力求简而全地反映我区文化艺术工作风貌。

1989.12

一、文化管理

1949年

5月，临川县人民政府设置教育科兼管文化工作。

5月，东乡县人民政府设置民政教育科兼管文化工作。

7月20日，黎川县人民政府设置民教科兼管文化工作。

7月，宜黄县人民政府设置民教科兼管文化工作。

7月，崇仁县人民政府设置教育科兼管文化工作。

7月，临川县人民政府设置民教科，文化工作改由民教科管理。

8月20日，南丰县人民政府设置文化教育科。

10月，金溪县人民政府撤销教育科，设置文教科。

本年度，南城县人民政府设置教育科兼管文化工作。

1950年

4月，东乡县人民政府设置文化教育科。

11月，乐安县人民政府设置文教科。

1951年

5月，崇仁县人民政府撤销教育科，设置文教科。

11月，资溪县人民政府设置文化教育科。

1952年

2月，黎川县人民政府撤销民教科，设置文教科。

8月，宜黄县人民政府撤销教育科，设置文教科。

本年，临川县人民政府设置文化教育科。

1953年

4月，抚州地区专员公署设置文教科。科长刘夷，副科长周达洪、梁新。

1954年

5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科改称文教处，处长刘夷。

5月，抚州镇人民政府设置文化教育科。

1955年

东乡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1956年

4月26日，南丰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5月，宜黄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5月，临川、崇仁两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6月，抚州专员公署撤销文教处和卫生处，设置文教卫生办公室，主任刘夷，副主任周达洪、董理、刘云科。

6月，黎川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6月，资溪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6月，南城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7月，抚州市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科，设置文教卫生局。

7月，金溪县人民委员会文化教育科改称文化教育局。

1957年

3月，黎川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4月，金溪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4月22日，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办公室改由于振先任主任。

上半年，抚州市文化系统开展整风和反右斗争，一些文艺骨干被错划为“右派分子”。

7月，金溪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冬，东乡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1958年

2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办公室改称文教卫生处，处长于振先，副处长刘云科。

1959年

1月，黎川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设置文化教

育局。

6月，抚州市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设置文化教育局。

9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改由张竹泉任处长。

本年，东乡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1960年

3月，潘济陶被任命为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副处长。

4月，资溪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11月，临川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1961年

1月，崇仁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1月，宜黄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2月，严玉珍被任命为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副处长。

3月，杨竞存被任命为抚州地区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副处长。

3月，金溪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本年，广昌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设置文化教育局。

10月，金溪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宜黄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崇仁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临川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教卫生局，恢复文化教育局。

1962年

1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改称文教卫生办公室，邱寒星任主任，潘济陶、杨竞存任副主任。

7月，黎川县人民委员会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局。

9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办公室改称文教卫生处，邱寒星任处长，潘济陶、杨竞存任副处长。

1963年

上半年，抚州市文化单位开展“向雷锋同志学习”的宣传活动，并举办“雷锋事迹图片展览。”

1964年

10月，段伟被任命为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副处长。

1965年

4月，抚州专员公署文教卫生处改由沈毅生任处长。

1966年

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抚州市文化馆、图书馆、电影站、采茶剧团、京剧团均被“砸烂”，很多财产遭到破坏，不少文艺工作者受到批判。

6月，南丰县各文化单位瘫痪。

1967年

1月，黎川县文教卫生局被“造反派”夺权而解体。

2月，宜黄、金溪两县文化教育局受“文革”冲击而瘫痪。

3月，临川县撤销文化教育局，设置文教卫生办公室。

本年，东乡县撤销文化教育局和卫生局，设置文教卫生组。

1968年

4月，东乡县文化馆、采茶剧团、新华书店、电影队、广播站五单位合并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

4月，临川县成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

4月，黎川、崇仁两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均设政治部，下设宣传组。文化工作归口宣传组领导。

4月，南丰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设立文教卫生组。

7月，资溪县成立文化单位革命委员会。

本年，抚州市革命委员会设政治部宣传组，文化工作归口宣传组领导。

10月，南城县文化单位与文教局、教研室合并组成文化管理处革命委员会。

10月，宜黄县设置文化教育管理处。

10月，资溪县成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

12月，广昌县文化馆、电影管理站、工农兵剧团、广播站、新华书店等文化单位合并组成毛泽东思想宣传处革命委员会。

1969年

2月，黎川县新华书店、文化馆、广播站等合并组成文化单位革命委员会，同时设立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6月，临川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设置宣传组，文化工作归口宣传组领导。

7月，宜黄县成立文化教育管理处革命委员会。

8月，南城县撤销文化教育管理处革命委员会，设置文化组。

12月，宜黄县撤销文化教育管理处革命委员会，设置教育组，兼管文化工作。

本年，东乡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撤销文教卫生组，单独设置文化组。

1970年

金溪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设宣传组，文化工作归口宣传

组领导。

1971年

抚州市设置文化站。

1973年

3月，资溪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设置宣传组，文化工作归口宣传组领导。

7月3日，南丰县撤销毛泽东思想宣传队。文工团、文化馆、新华书店、电影放映站，归属县革命委员会政治部文化组管理。

1974年

10月，黎川县设置文化组。

1975年

8月，南城县撤销文化组。

本年，樊菊保被任命为抚州地区革命委员会政治部宣传组副组长，分管文化工作。

1977年

本年，抚州地革委政治部成立文化组，纪世同为组长，樊菊保为副组长。

本年，崇仁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5月，临川、南城两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6月，资溪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下半年，抚州市文化单位根据市委的布置，开展对“四

人帮”的揭、批、查运动，陆续平反了文化系统的冤假错案。

12月，黎川县撤销文化组，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地区撤销政治部文化组、教育组，成立地区文化教育局，吴琦任局长，樊菊保、潘济陶任副局长。

1978年

3月，金溪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11月1日，南丰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乐安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12月，抚州市文化单位积极开展宣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活动。

本年，东乡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1979年

1月22日，王华民被任命为抚州地区文化教育局副局长。

2月，宜黄县恢复文化教育局。

1981年

6月，全区城镇群众文化工作会议在抚州市召开，副市长陈其辉介绍了抚州市的文化工作情况。会议期间，与会同志参观了市街道文化室和文化站。

1983年

上半年，抚州市文化部门根据上级关于“清除精神污染”的指示，对自己所发表的文艺作品和演出的节目进行了重点审查。

10月，设置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杨竞存任局长，陈启光、李茂根任副局长。

12月，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提出了“关于加强农村文化广播电视工作的几点意见”报地委领导审议。

1984年

2月，南丰县设置文化广播电视局。

2月12日至15日，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召开全区文化工作会议，传达贯彻全省文化工作会议精神，研究布置1984年的文化工作。全区各县（市）文化广播电视局分管文化的局长（或副局长）、文化馆长、图书馆长、新华书店和电影公司经理、剧团团长以及地直文化单位负责人出席了会议。

2月29日，省劳动人事厅、省计划委员会和省文化厅根据国办发（1984）21号文件和劳动人事部、国家计委、文化部联合发出的《关于下达农村文化站专职工作人员劳动指标的通知》，决定给我区农村文化站劳动指标101个，其中临川县19个、南城县7个、南丰县9个、广昌县6个、黎川县8个、乐安县9个、宜黄县8个、崇仁县8个、金溪县8个、资溪县6个、东乡县8个、抚州市5个。

4月，东乡县撤销文化教育局，设置文化广播电视局。

5月，抚州市和临川、南城、黎川、金溪、宜黄、乐安各县均撤销文化教育局，设置文化广播电视局。

6月，崇仁、资溪两县撤销文化教育局，设置文化广播电视局。

6月30日，赵昭被任命为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副

局长。

7月4日，省财政厅和省文化厅联合下达《关于分配1984年第一批重点文物维修经费的通知》和《关于追加新发展的文化事业单位开办费和文化维修补助费的通知》，分配给我区重点文物维修经费7.6万元，文化事业开办、维修经费15万元。

9月3日，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在临川县召开文化工作现场会。地委书记高丕凯，副书记黄名鑫，行署督导员郑克功以及省文化厅厅长晏政等领导同志到会讲话。高丕凯同志在会上提出到1984年年底要实现乡乡有文化站。

10月26日，省财政厅和省文化厅联合下达《关于追加文化设施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分配给我区文化设施补助经费11万元。

1985年

本年，抚州市文化部门配合有关部门对文化市场进行了清查，并处理了一部份淫秽录像带和违法分子。

2月4日，张惠尧被任命为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调研员。

12月，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对全区文化馆站开展检查评比活动。东乡、宜黄、南城三县文化馆被评为先进文化宫；宜黄县东陂乡、临川县罗湖乡文化宫和乐安县增田文化中心站、崇仁县白陂乡文化中心站被评为先进文化中心站。

1986年

3月3日至6日，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在宜黄县召

开全区文化工作会议，行署副专员汲家风，省群艺馆馆长刘瑜璦到会讲了话，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局长杨竞存传达了全省地市文化局长会议精神，调研员张惠尧就1985年全区文化馆、站检查评比情况作了报告，并宣布了评比结果。

3月，宜黄县东陂乡出席了在干都召开的全省老区文化工作会议。该乡所总结的老区文化工作经验在全国部份老区文化工作会议上作了介绍。

5月20日，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向全区各县（市）下达了《关于做好六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文件广播的通知》。

10月27日至28日，抚州地区群众文化学会成立大会在抚州市召开，全区各县（市）文化部门和学会的近百名代表出席了大会。行署副专员汲家风，地委宣传部部长傅柏林等领导同志出席了开幕式，并讲了话。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局长杨竞存代表地区群众文化学会筹备委员会向大会作筹备工作报告。大会由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副局长李茂垠主持，调研员张惠尧致开幕词。

11月20日，撤销抚州地区文化广播电视局，单独设置抚州地区文化局，杨竞存任局长，李茂垠、赵昭任副局长，张惠尧任调研员。

1987年

3月12日至15日，抚州地区文化局召开全区各县（市）文化局长会议。会上，学习了中共中央（1987）第一、二、四号文件和文化部领导同志在全国文化厅（局）长会议上的讲话。省文化厅厅长晏政，中共抚州地委书记高